

呼和浩特：共享美好未来 建设人民满意文明城市



新城区部分城市景观

5月23日,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在北京召开,中央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决定授予202个城市(区)全国文明城市(区)称号,其中呼和浩特市成功获评全国文明城市。

五月的青城,花香满城,沁人心脾。漫步城市,在东护城河北街看游人闲庭信步、在塞上老街遇“红马甲”热心服务、“和谐号”高铁穿城而过、口袋公园里欢声笑语不断、驾驶员习惯性文明礼让行人……一幅幅文明和谐的画面扑面而来。

文明是一座城市的精气神,也是一个时代的价值取向。

自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开展以来,呼和浩特市持续推动文明城市创建成为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工程、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的系统工程,努力创建信仰坚定、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团结奋进的文明城市,将文明城市创建与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同频共振,以高标准文明建设引领高质量发展,为打造“美丽青城、草原都市”亮丽风景线、书写中国式现代化首府新篇章聚势赋能。

高举思想旗帜 建设信仰坚定的文明城市

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十分关心,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3次亲临内蒙古考察,为内蒙古擘画发展蓝图,指引前进方向。

作为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突出主责主业,强化系统思维,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纳入全市整体工作布局,统筹谋划、一体推进。十三届市委召开180次常委会会议,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重要文章精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69次,指导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开展学习近3万次,聆听旁听850余次,推动中心组学习学真、真学、真解决问题。举办“唱响新征程”理论宣讲大课,擦亮“唱响青城”和“青城之光”理论宣讲品牌,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三中全会精神等重大主题报告会10场,开展各类宣讲4000余场,受众近40万人,教育党员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将理想信念融入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之中,引导人们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突出抓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打造“北疆少年向党”未成年人红色基因传承工程和“文化润童心 美德我传承”未成年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工程,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1200余场,“声声里的中国”“声声诵北疆”等经典诵读活动覆盖全市中小学生学习近200万人次,载体展播短视频阅读量超3000万。

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主线,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在把方向、建机制、抓落实上持续用力。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六个纳入”宣传教育机制,深化“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分众化、互动式主题宣讲4100余场,使“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更加深入人心,打造“相聚青城 石榴籽拉手”“青城石榴籽同心圆”“红石榴宣讲团”“社区邻里帮”等品牌活动项目,开展各类主题活动1000余场,引导各族群众在参与中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2023年,呼和浩特市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注重德法兼治 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

在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中,呼和浩特市突出文明创建的思想道德内涵,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转化为具体举措和实际行动,德法并举助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持续开展“榜样在身边”学习宣传教育活动,推动模范典型先进事迹进公园广场、进街道社区、上电视上新闻,进各行各业光荣榜。创新宣传形式,建设好人馆、好人街、好人公园、好人广场等宣传阵地46处,设置道德模范公益海报、道德模范事迹专题巡展1900余处,举办宣讲活动5000余场,充分發揮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力打造“好人之城”。推荐选树全国道德模范及提名奖17人,中国好人25人,北疆楷模5人,自治区及市级道德模范,身边好人1400余人,涌现出“凭真志本领闯‘火焰山’的90后消防员”巴特尔、“60年矢志不渝弘扬雷锋精神”的退休干部魏明、英勇救火的顺丰小哥等先进典型。持续拓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广度和深度,打造“雷锋学校”“雷锋医院”“雷锋车站”等49个,常态化开展“弘扬雷锋精神 建设幸福青城”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活动。

着力打造“青城有礼”品牌,持续开展文明餐桌、文明交通、文明上网等“做文明有礼首府人”市民文明素质提升七大专项行动,持续深化“何以爱青城”“青城有爱 文明有我”“我们的节日”等系列实践活动1.5万余场次,不断提升市民对城市的认同感、归属感和自豪感。

深入推进乡风文明建设,组建“新风尚志愿宣讲队”,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开展1.3万余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完善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修订900余条村规民约,构建自治、德治、法治融合治理体系。土左旗杨家堡村以“圆桌议事会”制定红白事标准,玉泉区前毛道村打造“头头事道”品牌,用“说、商、办、评”推动移风易俗。实施“强基工程”,打造文艺工作室,开展500余场结对文艺活动,创作《赞歌》等接地气作品。举办移风易俗故事汇,打造“那年今日”“杏福树下”等品牌,以多种形式推动移风易俗落地见效。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各环节,强化法律对道德建设的促进作用。健全完善系统化法治化管理体制,出台《呼和浩特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呼和浩特市养犬管理规定》等地方性法规,制定《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计划,以法治思维规范创建行为。

增强文化内涵 建设文化厚重的文明城市

文明城市的创建过程,就是传承城市文脉、塑造城市文明的过程。呼和浩特市积极打造北疆文化品牌,推动各族群众在共建美丽家园中深入互动交流交融。

在内蒙古自治区率先出台北疆文化建设和实施方案,成立北疆文化研究中心和创作基地,深入开展北疆文化理论研究阐释、宣传推广展示,文艺精品创作,积极打造具有北疆特色的博物馆之城、雕塑之城、艺术之城、现代文明之城,让根植在首府大地的优秀文化活起来、火起来。组织开展城市形象IP宣传推广活动,打造国际雕塑园和雕塑馆,成立文物考古研究所。与故宫博物院、三星堆博物馆等合作,举办“故宫精品文物展”“蜀文化特展”等。打造《昭君》《如意》《大漠春归》等重点剧目,《红山玉龙》获得“荷花奖”提名奖。第十届“博博会”、中国城市信用建设高峰论坛、大型演唱会等文旅活动火爆出圈,推出“北疆枢纽 呼和浩特”系列讲述节目,总传播量近千万,首府知名度和美誉度显著提升。呼和浩特市荣获2023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2024诚信建设影响力城市称号,被确定为2026年国际博物馆日中国主场举办城市。

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实践带、特色街区 and 实践线路1564个,构建15分钟文明实践服务圈。优化实施“文明实践”工程,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我是行动者”活动1万余场次,积极探索文明实践假期模式,共享模式、夜间模式,在“十四冬”、春节、演唱会等时间节点开展“幸福青城 美在文明”“青城暖冬为幸福点亮”等活动,为城市增添温暖与活力。

以文化赋能高质量发展,提升首府文化能级,建成公共文化设施3500余处,持续实施“鸿雁阅读计划”,打造集图书阅读、文创产品展示、旅游咨询服务于于一体的新型阅读空间,成立朗润协会。打造“舞动北疆”“艺美北疆”“悦动北疆”等群众性文化品牌,唱响“歌游内蒙古”品牌。呼和浩特爱乐乐团定期举办系列音乐会、四季交响曲,已成为首府打造北疆文化品牌的亮丽新名片。成立乌兰牧骑联盟,2024年累计开展文艺惠民演出800余场,成功举办2025亚足联中国女子五人制足球亚洲杯,组织工作得到各方赞誉。



舞剧《昭君出塞》演出剧照



游客在伊利现代智慧健康谷游玩

提升治理效能 建设和谐宜居的文明城市

城市治理水平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关系到城市形象的“面子”,更加关系群众高品质生活的“里子”。近年来,呼和浩特市以“绣花”功夫管理城市,让文明城市创建成为民心工程。

近几年,呼和浩特市“六大产业集群”跨越式发展,相互融合、量质齐升,拥有伊利、蒙牛两大全球乳业排名前十的企业,形成了从“一鞭草到一杯奶”全产业链,获评“世界乳业科技之都”。算力规模和绿色算力指数位居全国八大枢纽十大集群第一位,被授予“中国云谷”称号。融入京津冀“两小时经济圈”,与北京市海淀区共同打造“两小时创新圈”,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内蒙古创新中心、呼和浩特研究中心正式落户,获评全国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全市GDP从2021年的3100亿元到2024年的4100亿元,2024年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项指标增速位居全国省会城市前列,全国百强城市排名从2021年的99位提升至2024年的82位。2024年,国务院批复呼和浩特和浩特区国土空间规划,从国家层面赋予呼和浩特“华北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重要定位,“区域性先进制造业基地”的核心定位,为首府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呼和浩特市坚持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与城市的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统筹推进,同频共振,不断优化“一主一副”“一核两翼”的城市空间布局,构建形成“一横两纵四环三枢纽”立体交通体系,持续完善“两屏四带多点”生态空间架构,全面建设和游宜居的美丽城市。新建城市绿道679公里,新建口袋公园、社区游园1009个,成为名副其实的“千园之城”,让群众感受到了“身边的绿、眼前的美”。全面启动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完善了环境卫士、集贸市场、共享单车、物业服务考评等长效机制,城区852个无物业小区实现物业服务动态“清零”。牢固树立“生态立市、生态强市”绿色发展理念,深入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城市,无废城市、海绵城市建设,全面启动“煤改电”“煤改气”,完成清洁取暖改造4.94万户。2024年优良天数312天,空气质量优良率85.6%,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建成区绿地率达41.05%,实现了市民开门见绿、开窗揽绿的美好绿色生活。2023年被评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坚持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为抓手,聚焦基层治理短板和弱项,完善了1+N政策体系。建立社区公共事务准入制度,社区承担事项由140余项减少到79项。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践行“小网格、微服务、精管理、大格局”服务理念,坚持以网格为切入点,整合社会治理资源,提升社会治理成效。建成全市统一的基层社会治理信息系统,完善市域到网格的“一网统管、五级联动”平台,强化信息整合共享和大数据分析应用,推进网格智能化管理,实战化应用效率。大力推行信访代办制,累计代办信访及其他事项3840件。构建“三级联动+闭环管理”统筹体系,打造“一站式、协同化”矛盾化解平台,激活“党建+网格”末梢,全市社区(村)建立了“网格小组+专职网格员+楼栋(单元、联户)长”铁三角基层微治理体系,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

持续深化“五大创建”改进创新,推动从创建“文明城市”向建设“城市文明”转变。进一步完善创城+12345+网格反馈联动创建机制,为群众解决民生问题20余万件。充分发挥文明观察团、文明推荐官、文明随手拍的作用,发现问题和征求居民意见建议3.8万余条,解决率99%。深化“在青城、知青城、爱青城”“文明有我”等主题活动,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始终保持在95%以上。进一步完善市域联动、包联共建等常态化长效工作机制,聚焦城市精细化管理,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彰显城市温度 建设人民满意的文明城市

呼和浩特市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补齐城乡基础设施短板,以民为本持续发力改善民生。党的十八大以来,民生投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始终保持在70%左右,全力建设“五宜城市”,实现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良性互动,使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不断优化居住环境,让群众住得安心舒心。3年来,改造老旧小区1261个,棚户区87个,老旧管网370公里,新增供热能力3800万平方米,城市供热“0”型环网全面成型,解决502个老旧小区“吃水难”问题。全面优化城区93处交通堵点,通行效率提升12%,城区路网密度提升6.4个百分点。在2024年全国城建水平最强县的50座城市中排第33位。

出台《呼和浩特市人才强市25条》和“促进人口集聚16条”,提前完成3年“十万大学生留呼工程”,推动13.7万名大学生在呼就业创业,连续实施未来3年“十五万青年留呼行动”,面向城市新青年推出“青年社区”,3年新增加就业岗位18.5万人,入选最佳人才发展生态城市全国50强。企业开办实现了全流程网办,市本级政务审批服务项目大幅精简,从过去的1296项缩减至405项,成功跻身全国行政审批事项最少城市行列。

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补齐群众关心的教育短板,建立推进教育发展的“1+N”制度体系,通过公开招聘、人才引进补充年轻教师5000多人。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与北大、北师大、中央民大等知名高校深度合作,建成“名校+”教育集团86个。3年新改扩建幼儿园、中小学89所,全市幼儿园、中小学达到739所,提供学位47万个,满足群众上学、上好学需求。

入选首批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建成5个国家医学分中心,组建3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市属5所医院全部获评三甲医院,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达到3272个。3年新改扩建14个,开放床位2.3万张。建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348个,“一刻钟”养老服务生活圈实现全覆盖。呼和浩特市获批“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国家安宁疗护试点城市”。

构建起“一廊两轴五带”文旅发展布局,打响“青城十六景”品牌,发布首批32个新潮地标。打造“宽巷子、乌素图杏花谷、千龙湖网红打卡地”。全市4A级景区增加到26家,国家一级博物馆增加到4家,老牛湾黄河大峡谷旅游区获评国家5A级景区,塞上老街、敕勒川获批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和旅游休闲街区,马鹿山度假区获评国家级滑雪度假胜地。成功举办“昭君文化节”、塞上老街音乐文化美食季、跨年夜等文旅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第十届“博博会”、烧卖美食大会、大型演唱会等文旅活动火爆出圈,首府知名度美誉度显著提升。2024年累计接待游客550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超过860亿元,均居内蒙古自治区第一。

加强党的领导 建设团结奋进的文明城市

坚强的组织领导,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前提和基础。呼和浩特市市委、市政府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作为“一把手”工程,写入市委常委会报告,政府工作报告,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筹规划,与全市重点项目、重要民生工程精准对接,一体推进。

成立了市委、政府主要领导“双挂帅”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四大班子领导包联市四区街道,市政府分管领导包联创城工作重点部门的工作机制,握指成拳,集中火力,全面压实责任,推动“创城必成”成为全市上下的共识和奋斗目标。

强化顶层设计,确保常态长效。呼和浩特市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作为锻炼干部、培养干部、考核考试、检验干部、发现干部的主阵地,成立正处级精神文明创建中心,在赛场上“挂马”,在实干中识人。2023年,建设精神文明创建管理平台,以科技赋能改进创新文明创建工作。更加注重建立完善常态化长效机制,推动基层把城市精细化管理化为日常、平常、经常,既让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可感可及”,又让评估工作“无感无忧”。

历史长河奔流不息,文明光辉绵延不绝。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是一场没有终点的“幸福接力”,是一段永无止境的“自我提升”,呼和浩特市将始终围绕为民惠民利民惠民的工作理念,以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不断丰富文明城市的色彩和内涵,攀登又一个又一个文明新高地,努力向全市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敕勒川大桥



呼和浩特国际雕塑园



大黑河郊野公园



小学生参加科普知识活动



小黑河河堤上的彩虹桥